

证券代码：831956

证券简称：汇森能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青岛汇森能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意向金退还时间变更之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青岛汇森能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森能源”或“公司”）因解除了相关股权收购协议，共计有 1,600 万投资意向金及相关利息费用需要回收。公司于 2018 年 5 月，经多方沟通确认“共计 1,600 万元将于 2018 年 7 月 31 日之前，协同款项支付之日起至款项归还之日间的利息费用（利率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确定）一同归还至公司”，详情请参见于 2018 年 5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投资意向金退还时间变更之说明公告》（公告编号 2018-020）。

由于福建德庆投资有限公司和青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方面还款手续复杂、程序时间较长等原因，公司至今仍未收到上述还款。现经多方沟通，公司预计上述款项将在 2018 年 9 月 30 日归还。

由此导致相关事实与 2018 年 5 月公司披露的《关于投资意向金退还时间变更之说明公告》中关于公司承诺的款项归还时间不相符，公司对此深表歉意。公司将督促交易对手方尽快归还款项。

青岛汇森能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8 月 1 日